

我们为什么要读经典？其实说起来也很简单，因为经典是人类文化的精华。古人有云：取法乎上，仅得乎中。也就是说，你学最好的，充其量也能有个中等水平。如果取法乎下，那就等而下之了。所以，我们读书，就应该挑最好的读。最好的书是什么呢？经典。所谓“经典”，就是一个民族、一个时代最有意义最有价值的著作。而且，它的意义和价值还是永久性的。什么叫“经典”？经典就是永恒，叫经典。什么叫“典”？典就是模范，叫典范。换句话说，经典就是“恒久的模范”。这样的书不读，读什么？

那么，为什么要读先秦诸子？因为先秦诸子是经典中的经典，精华中的精华，是最宝贵的文化遗产。我们知道，先秦诸子所处的时代——春秋战国，是我们民族的黄金时代。在人类历史上，也是一个了不起的时代，叫“轴心时代”。“轴心时代”是德国哲学家雅斯贝尔斯的命题。他在1949年出版的《历史的起源与目标》一书中说，公元前800至公元前200年，是人类文明的重大突破时期。在这个时期，世界各民族都出现了伟大的精神导师，成为世界各大文明的标志。比方说，古希腊有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以色列有犹太教的先知们，印度有释迦牟尼，中国则有孔子、老子等等。他们提出的思想原则塑造了不同的文化传统，也一直影响着人类的生活。所以雅斯贝尔斯把这个时代称为“轴心时代”。

轴心时代的思想家许多都是同代人。其中释迦牟尼的生卒年份比较麻烦，全世界有60种说法。按照中国学者的研究结论，他应该生于公元前565年，卒于公元前485年，活了80岁。这样，释迦牟尼（约前565至前485）就与孔子（前551至前479）同时，苏格拉底（前469至前399）则与墨子（约前468至前376）同时，柏拉图（前427-前347）可能与老子（不详）同时，亚里士多德（前384至前322）则与孟子（约前372至前289）、庄子（约前369至前286）同时。大家想想，这是不是很有意思？

这样一些伟大的思想家，为什么会集中出现在历史的同一时期（公元前6-3世纪）、地球同一纬度（北纬30度上下），这是

一个谜。它也许只能用马克思的说法来解释，即那是“历史上的人类童年时代”之“发展得最完美的地方”（《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更有意思的是，虽然中国、印度、中东和希腊远隔千山万水，但这些思想家的思想却有很多相通之处，那就是对人与人类社会的“理性态度”和“终极关怀”。他们不约而同地在思考，人，究竟要怎样才能幸福；社会，究竟怎样才能和谐。正是这些思考，影响了各自民族的文化，而且达数千年之久。这样的思考，我们怎能不知道，不了解？

或许有人会问：那么久远的思想，现在还管用吗？管用！实际上，这些思想家和先驱者的思想，也一直在影响着我们。为什么呢？因为这些问题，比方说，什么是人生，什么是幸福，什么是智慧，什么是永恒。这些问题，尽管哲学家们做过无数次回答，有过许多的结论，它们却仍然是问题。为什么呢？因为第一，这些问题不是关于物的，而是关于人的。只要人是一个问题，它们就永远成问题。第二，这些问题也不仅仅属于某某“学”，或者某某“家”。它们属于全人类，属于每个人。每个人都会面临这些问题，也都会思考这些问题，还会有不同的结论。这样，它们就永远是问题。

于是，当我们为这些问题所困惑时，我们就会想到那些先哲，想到那些经典，想知道他们是怎样思考怎样回答的。这便正是哲学和经典的意义。也就是说，我们今天阅读经典，阅读先秦诸子，不过是为了帮助我们自己思考人生，获得智慧。

回答了这个问题，我们就同时回答了第二个问题：读什么。读什么呢？读人，读人生，读人生智慧。

那么，我们能够从先秦诸子当中，读出什么人生智慧？这就只能谈一点个人的体会了。由于先秦诸子博大精深，我们能够贡献的，不过是自己的一孔之见。我们希望通过这些心得，引起大家的兴趣，并提供一些参考。至于我自己的体会，我想概括为这样几句话：读孔得仁，读孟得义，读老得智，读庄得慧，读墨得力行，读韩得直面，读荀得自强。

人的一生活该有多少经历？从心中冒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我常常觉得当我坐下来要写东西的时候，总感到思想捉襟见肘——混沌而又苍白。平时，让朋友说起来，自己就真跟个作家似的——其实也无非写些大家人人心中有个提笔笔下的芝麻谷子什么的。要说，还有一点就是——有些胆量罢了——有些相同的经历，别人不屑于提及，我却喜闻乐见的重墨浓彩；有些大家都心知肚明的实话，有的人不敢说，我偏偏就在自己的文章里显山露水……

我倒是真羡慕那些所谓的作家——当然，笔上功夫自不必说。所谓经历，为什么总是那么有滋有味风花雪月跌宕多姿呢？就是耳闻途听的故事也得装个满肚子吧？

经历，决定命运。作家的经历决定着作家的命运。自己的经历掌管着自己的生活。

有的人，在一个平凡的岗位上默默地工作了一生，没有吃过珍馐佳肴，没有进过高档宾馆，一辆自行车陪伴退休，住在单位分的房里，为子女的学业、嫁娶掏空了心思与大半辈子的积蓄——最后，赤裸裸的来，孑然一身的走。有的人，命运不济，连同社会

我国先秦时代还没有“中国人民”这个词。当时“中国”、“人民”只是单独使用，而且词义不同于今天。“中国”本意是指京城。《诗经》云：“惠此中国，以绥四方”。也指中原地区。“人民”是个复合词，因为“人”与“民”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说文解字》上说：“人，天地之性最贵者也；民，众萌也。”那么，“中国人民”作为一个完整独

立的最小语言单位，是什么时候开始出现的呢？查了西汉司马迁的《史记·货殖列传》找到了它的最新出处，文中有一句说山西、山东、江南、塞北所出的特产，“皆中国人民所喜爱”，这里的“中国人民”一词虽与先秦时期的意义并无大差别。但因为它是第一次将二者联在一起，构成偏正词组，因而说是司马迁最早创造了这个词。

一个谜。它也许只能用马克思的说法来解释，即那是“历史上的人类童年时代”之“发展得最完美的地方”（《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更有意思的是，虽然中国、印度、中东和希腊远隔千山万水，但这些思想家的思想却有很多相通之处，那就是对人与人类社会的“理性态度”和“终极关怀”。他们不约而同地在思考，人，究竟要怎样才能幸福；社会，究竟怎样才能和谐。正是这些思考，影响了各自民族的文化，而且达数千年之久。这样的思考，我们怎能不知道，不了解？

或许有人会问：那么久远的思想，现在还管用吗？管用！实际上，这些思想家和先驱者的思想，也一直在影响着我们。为什么呢？因为这些问题，比方说，什么是人生，什么是幸福，什么是智慧，什么是永恒。这些问题，尽管哲学家们做过无数次回答，有过许多的结论，它们却仍然是问题。为什么呢？因为第一，这些问题不是关于物的，而是关于人的。只要人是一个问题，它们就永远成问题。第二，这些问题也不仅仅属于某某“学”，或者某某“家”。它们属于全人类，属于每个人。每个人都会面临这些问题，也都会思考这些问题，还会有不同的结论。这样，它们就永远是问题。

于是，当我们为这些问题所困惑时，我们就会想到那些先哲，想到那些经典，想知道他们是怎样思考怎样回答的。这便正是哲学和经典的意义。也就是说，我们今天阅读经典，阅读先秦诸子，不过是为了帮助我们自己思考人生，获得智慧。

回答了这个问题，我们就同时回答了第二个问题：读什么。读什么呢？读人，读人生，读人生智慧。

那么，我们能够从先秦诸子当中，读出什么人生智慧？这就只能谈一点个人的体会了。由于先秦诸子博大精深，我们能够贡献的，不过是自己的一孔之见。我们希望通过这些心得，引起大家的兴趣，并提供一些参考。至于我自己的体会，我想概括为这样几句话：读孔得仁，读孟得义，读老得智，读庄得慧，读墨得力行，读韩得直面，读荀得自强。

人的一生活该有多少经历？从心中冒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我常常觉得当我坐下来要写东西的时候，总感到思想捉襟见肘——混沌而又苍白。平时，让朋友说起来，自己就真跟个作家似的——其实也无非写些大家人人心中有个提笔笔下的芝麻谷子什么的。要说，还有一点就是——有些胆量罢了——有些相同的经历，别人不屑于提及，我却喜闻乐见的重墨浓彩；有些大家都心知肚明的实话，有的人不敢说，我偏偏就在自己的文章里显山露水……

我倒是真羡慕那些所谓的作家——当然，笔上功夫自不必说。所谓经历，为什么总是那么有滋有味风花雪月跌宕多姿呢？就是耳闻途听的故事也得装个满肚子吧？

经历，决定命运。作家的经历决定着作家的命运。自己的经历掌管着自己的生活。

有的人，在一个平凡的岗位上默默地工作了一生，没有吃过珍馐佳肴，没有进过高档宾馆，一辆自行车陪伴退休，住在单位分的房里，为子女的学业、嫁娶掏空了心思与大半辈子的积蓄——最后，赤裸裸的来，孑然一身的走。有的人，命运不济，连同社会

我国先秦时代还没有“中国人民”这个词。当时“中国”、“人民”只是单独使用，而且词义不同于今天。“中国”本意是指京城。《诗经》云：“惠此中国，以绥四方”。也指中原地区。“人民”是个复合词，因为“人”与“民”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说文解字》上说：“人，天地之性最贵者也；民，众萌也。”那么，“中国人民”作为一个完整独

立的最小语言单位，是什么时候开始出现的呢？查了西汉司马迁的《史记·货殖列传》找到了它的最新出处，文中有一句说山西、山东、江南、塞北所出的特产，“皆中国人民所喜爱”，这里的“中国人民”一词虽与先秦时期的意义并无大差别。但因为它是第一次将二者联在一起，构成偏正词组，因而说是司马迁最早创造了这个词。

相传，在很早以前，新密南山出了一个山大王。姓杨，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最绝的一样武艺是隐身术人称“杨武士”。他还养了一只十分有灵性的狗，取名“哮天犬”。他打家劫舍的事干得不少，却从不扰乱穷人。然而，他却有一个致命弱点：好色。专门享受新婚新娘的初夜权，还是专对那些富裕大户人家。人们对他是又喜欢又恨。

这一天，杨武士打听到，离山寨40多里的张家庄大户人家要娶媳妇，时间定在腊月二十。杨武士一听，决定把这新娘抢回山寨上，待过罢年再送回去。

杨武士的恶行，人们都知道，新郎和新娘双方自然都作了防备。杨武士正在观察新娘子啥时候走出娘家大门，只听“哧——”一声响，一股子火药味伴随着一股子热浪向他身上冲来，幸亏他躲得快，才没冲到脸上。原来是男方前来娶亲的人放的三眼铳，人家不知道杨武士使了隐身术，只是朝着没人的方向放铳，谁知道正好放在杨武士身上。杨武士赶紧跳脚躲开，再回头看时，新娘子早没了影。杨武士急忙让哮天犬寻找，只找到新娘子原先穿过的一双绣花鞋。原来新娘上花轿前，专门换了一双新鞋，还是踩在凳子上换的，哮天犬嗅觉再灵也没了办法。

杨武士急忙骑马带着哮天犬追了上去。不一会儿，就把花轿追上了。他掀开轿帘一看，立即就傻了眼。新娘子确实坐在轿里面，她的两边却各坐着一个小金童，新娘的前胸后背有一



风烟千里逐人行 常朝晖

多少年来，邮政人员一直被人们亲切的称为“绿衣使者”。郑州邮政使用绿色是怎样来的呢？

据有关史料载：清光绪27年(1901年)11月，北京邮政总局在郑州西大街与磨盘街北口拐角处设邮政分局，开始对公众收寄邮件，设施

邮政进入发展时期。之后，郑州邮政局工作机构的员工开始统一着装。各种设施，按照清朝末年沿用下来的规定，全部以绿色为主，黄色做点缀，如信箱、信筒等就是绿色黄字。

据民国2年(1913年)5月7日的《河声日报》“去陈易新，邮政设施

## 郑州邮政使用绿色的由来

王瑞明 改用新式”报道中载：“郑县大街闹市口，邮政局各设有邮筒一具，以便人们自由投送信件。唯旧信筒狭小，仅有四围框（旧时的一种计量单位，即两手的拇指和食指合拢起来的长度），尺半长，颇不适用。现该局杜总办，去陈易新，从上海邮政供应股请领绿色邮服、‘坎肩’和八围框，二尺半长之新式大邮筒及邮箱，更换完毕，以利整齐云”这当是郑州邮政使用绿色的开始。据说：在军阀混战的年代里，唯有穿绿色“坎肩”的“邮差”，可以通行无阻地进出双方的战场。新中国成立后，在1949年召开的全国第一次工作会议上，曾专题讨论过邮政颜色的问题，会议决定继续使用绿色。因为绿色象征着和平、象征着青春常在。故郑州邮政使用绿色至今已有九十四年的历史了。

在著名专栏作家陈彤的《旧爱新欢》中，更是描写了她一个常年在世界各地飞来飞去的朋友奇特而又美好的经历：她喜欢在她住过的每一个酒店的床上留下一张倩影。看到至此，我早早都在替自己惋惜，自己这辈子恐怕不可能有如此曼妙的生活了，不愧是自己睡过的床极其普通，而且还因为自己睡过的床屈指可数。过去小时候农村自家做的婴儿小木车算一个，上学时在校园里睡过的上下铺算一个，现在一家三口拥有的一张温暖而又宽大的席梦思算一个，仅此而已。

人与人的经历竟如此千差万别，也就不难理解了。

一个人的一生该有多少经历，是谁都无法也不能预料的，就像一个人到底这辈子能到多少地方——澳洲还是海南，欧洲还是非洲一样，我们大可不必在意，可以去羡慕，还可以去努力，却没有必要心生嫉妒，而郁结难化——谁有谁的生活，谁有谁的经历，谁有谁的命运。

现在与昨天不同，明天和今天迥然。饱蘸感情的生活没有停止，饱蘸感情的笔就永远写不完自己同样不同寻常的经历。

面照妖镜，晃得人根本睁不开眼睛。伸手一摸，嫁衣上面别满了银针。杨武士这一犹豫，娶亲花轿就快到家了。他再次追上花轿，花轿已经到了大门外面。杨武士一看，这更回不得了手了。只见花轿前边是金瓜钺斧等十八般兵器护着，四周站满了看热闹的人。可是，杨武士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了，催马就朝花轿冲去。不料，那马却站住不动了，哮天犬也不走了。杨武士低头一看，原来，人们端了一盆铡碎的谷草，还掺有麦麸子，那马正吃得香呢。还有，新郎家大门口竖了俩小捆谷草，每捆里边都有一个馒头，馒头里边还夹着肥肉，那狗也正在吃那馒头加肉哩，哪还有兴趣再去追新娘子。

杨武士跳下马往院子中间，只听半空传来一声怒喝：“小子休得无理！快回天庭来。”

后来，传出消息，说杨武士是玉皇大帝的外甥，叫杨戩，排行老二，平时都叫他杨二郎。平日里无所事事，就偷偷溜到人间，想享受一下人间的生活，玉皇大帝发现后，赶忙把他召了回去。人们想，虽说杨二郎这事干得怎么体面，但毕竟也是和天神打过的交道，沾的是神气。于是，就留下了一系列婚姻习俗：姑娘出嫁时换新衣新鞋，新衣服要别上钢针，坐轿(车)时再坐两个帮轿小孩，新郎家娶亲人要放三眼铳或者鞭炮，还要用上全钺钺事，到新郎家后在大门外有人抛撒青草掺麦麸。大门口要放谷草，谷草里放馍夹肉，进院后拜天地后人洞房等等。

面照妖镜，晃得人根本睁不开眼睛。伸手一摸，嫁衣上面别满了银针。杨武士这一犹豫，娶亲花轿就快到家了。他再次追上花轿，花轿已经到了大门外面。杨武士一看，这更回不得了手了。只见花轿前边是金瓜钺斧等十八般兵器护着，四周站满了看热闹的人。可是，杨武士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了，催马就朝花轿冲去。不料，那马却站住不动了，哮天犬也不走了。杨武士低头一看，原来，人们端了一盆铡碎的谷草，还掺有麦麸子，那马正吃得香呢。还有，新郎家大门口竖了俩小捆谷草，每捆里边都有一个馒头，馒头里边还夹着肥肉，那狗也正在吃那馒头加肉哩，哪还有兴趣再去追新娘子。

杨武士跳下马往院子中间，只听半空传来一声怒喝：“小子休得无理！快回天庭来。”

凶手是有目的而来，我迟了一步。

仔细在她身上搜寻了一遍，所有衣袋都是空的，从不离身的小挎包里只有少量现金、几张卡和面巾纸。我用数码相机将整个凶杀现场拍下来，然后小心翼翼地退出办公室。回到家里躺在床上，反复调看几张照片，想起下班前与她说的几句话。当时她老催促我离开，估计约了什么人见面。

第二天早上故意迟了一些点动身上班，到单位接受例行询问之后安妮叫住我，当着集团高层们要求我和方姐以最快的速度恢复账务，韦尔表示总部将派人过来协助。

约翰突然插话说正好利用这个机会对明罗公司进行全面审计，请大家作好准备。

“没问题。”安妮答应得很爽快。总部协助建账的是温晓璐，她还是那付冷冷淡淡，不苟言笑的样子，除了账务方面的交谈，整个上午她没有和我多说过一句话。中午我出去溜达了会儿，回来却发现

集团稽查部的审计员公牧春——外号“公鸡”，满脸怒色地与温晓璐针锋相对，为介入审计争执不下。一个要求同步审计，一个说账没好不能进行。

我看看温晓璐，不安地说：“需要打电话让韦尔与约翰沟通一下吗？”

“没有必要，我们的做法符合财务制度，他没有理由责难。”温晓璐一付自信满满的样子。

暮地，“砰”一声巨响，约翰不知用身体哪个部位撞开门，大踏步走进来，手指着一溜排开的账本、簿册、传票，单圈画了个圈，冲紧随其后的公鸡命令道：“把所有的东西全部封起来送到总部！”

“约翰先生……”温晓璐迅速站起来想要阻止。

“不要对我说该死的制度！”他大声咆哮道，“账不平就不能接受审计，这是我听到的最可笑的理由，从现在开始，明罗公司账务统一封存移送总部，由审计人员集中审计！”

安妮慢悠悠加了一句：“方姐，你过去协助，审计结束后再回来。岳宁，多辛苦点，把财务室的工作挑起来。”

“我会尽力而为。”我一听就明白了，她调开方姐是想给我提供独挑大梁崭露头角的机会。

一个难题随即困扰着我：那天随口说出“平常人容易忽视的死角”，这句话使王主任最后决定将东西藏在哪儿？

袁方就重新出去收集出租房屋的信息，把目光转向了地下室和地下室，他发现一张出租地下室的小广告，很适合自己的条件。地下室有两间屋子，五十多平方米，每月房租400元。子惠却说，还是有些贵，咱们跟房主见面，想办法再讲讲价，能在300块以内最好。

袁方按照广告上的电话号码跟房主取得了联系，明天是星期六，房主就约定上午看房。第二天上午，袁方和子惠早早就约定地点等候房主，当对方走过来时，他惊呆了，这个房主竟然是他在车站遇到的女孩子胡晓红。这些日子，袁方为了躲开胡晓红，每次去公共汽车站的时候，或者提前或者拖后。错过了和胡晓红上下班的时间，本以为这样就可以避免尴尬了，没想到却在这儿撞上了。

胡晓红也有些吃惊，不假思索地问袁老板，你给谁租房？

袁方吭哧了两声说，我给老家的一个亲戚。

胡晓红说，哦，走吧，咱们去看房子。

袁方却说，算了，我还是去看别的地方。

袁方拽着妻子就走，子惠有些纳闷，说你怎么不看房子就走？哪来的老家亲戚？自己住就说什么住。还羞羞答答干什么？

子惠一句话就破了，袁方就面红耳赤，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胡晓红看出了破绽，吃惊地问子惠说，你们不是住在罗马花园吗？

子惠说，是。不过现在在公司倒闭了，我们要卖掉别墅还债。

子惠毫不隐瞒地把发生的事情都告诉了胡晓红。胡晓红一边点头，一边看着袁方，说原来是这样，我说袁老板怎么能跟我们平民一起乘坐公共汽车。子惠说，你现在不要叫我袁老板了，你就叫他老袁就行了，我们现在比平民还平民了。胡晓红笑了笑说，袁大哥，欢迎你回到我们平民当中，走吧，咱们看房去。

袁方和子惠看过了地下室，感觉房子不错，就是面积太大了一些。胡晓红就说，袁大哥，如果你和大姐不嫌弃的话，你们就住在这儿吧，房租不房租的没关系，我们要地下室没什么用处，就堆放了一些杂物，闲着也是闲着，你们住吧。

子惠立即说，那不行，钱还是要给的，就是不能再便宜一点儿？

胡晓红说，那好，每月200吧。

天色渐渐暗下来，没有开灯，独自坐在冷冷清清、一片漆黑的财务室，通过几个小时近于冥想的状态，终于想到一个最有可能、确实是平常人最容易忽视的死角：七楼乒乓球室。

走出办公室来到七楼，窗外暗淡的月光冷冷打在靠墙放置的一排柜子上，每只柜子上面用毛笔写着单位名称，都没有上锁，纯粹为了大家存取物品有明确的位置。

强行按捺怦怦乱跳的心，打开聚光手电筒仔细看，衣服最下面的隔板上赫然躺着一本工作笔记！我屏住呼吸取出笔记本，迫不及待翻开来，陡然间，一阵尖厉的冷风直袭后脑！

顺着来势身体向外侧翻，右臂反方向一抬正好将黑人执匕首的右腕架住，“嘭！”虽挡过致命一击，下盘来不及防范被他左脚重重砸在胯骨上，朝前踉跄几步撞在柜子上。未能调整了会儿，回来却发现

好姿势他又鬼魅般冲上来当胸再刺，动作之迅疾、反应之灵敏、招数之狠毒，绝对受过专业杀人训练。仓猝间我拉柜门勉强挡住，他略换角度右脚闪电般踢中我的下腹，刹那间刀绞似的疼痛使我全身都失了力气，身体重重落到地上。

跆拳道高手！只有练过跆拳道腿部才能迸发出如此刚猛的力量。

黑人根本容不得我有半点喘息机会，一个箭步上前飞铲而出，我来不及考虑，拿笔记本的手匆忙迎上去一挡，“嘭”，他的左手力大势沉，将我手腕撞得发麻，笔记本被震飞几米开外。

这一下战局焦点顿时改变，两人同时飞扑过去，像两条疯狂的猎狗争夺一块骨头。

几乎是同时，我们的手双双触到笔记本。

黑人毫不思索一翻手腕扎过来，我赶紧缩手。但这一下用劲过猛，匕首竟刺进笔记本将它钉在地板上。

“嘶”，扭斗中两人一较劲，笔记本被硬生生撕裂，我看看手中抓的小半截笔记本呆了一呆，就在愣神的工夫他乘机收起另外大半本笔记本飞扑出活动室。

楼下的保安听到动静，纷纷叫道“楼上有人”，接着传来杂乱的上楼梯的声音。

子惠说，这……合适吗？

胡晓红说，有什么不合适的？说不定将来哪一天，袁大哥又成了老板，把我带到他公司上班就行了。袁方苦笑说，用嘲讽自己的口吻说，元。子惠却说，还是有些贵，咱们跟房主见面，想办法再讲讲价，能在300块以内最好。

袁方按照广告上的电话号码跟房主取得了联系，明天是星期六，房主就约定上午看房。第二天上午，袁方和子惠早早就约定地点等候房主，当对方走过来时，他惊呆了，这个房主竟然是他在车站遇到的女孩子胡晓红。这些日子，袁方为了躲开胡晓红，每次去公共汽车站的时候，或者提前或者拖后。错过了和胡晓红上下班的时间，本以为这样就可以避免尴尬了，没想到却在这儿撞上了。

胡晓红也有些吃惊，不假思索地问袁老板，你给谁租房？

袁方吭哧了两声说，